

证券代码：002012

证券简称：凯恩股份

公告编号：2012-036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12 年 9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 2012 年 9 月 26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亲自出席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邱忠瑞主持，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监事经过认真研究讨论，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浙江凯丰纸业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本次财务资助系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向公司发放的进口信贷流动资金贷款，并指定用款人为凯丰纸业。上述财务资助有利于凯丰纸业主营业务的拓展，提升其生产经营能力，提供财务资助具有必要性。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凯丰纸业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拟提交 201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财务资助资金占用费定价公允。公司本次对凯丰纸业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备忘录第 27 号-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等相关规定。本次财务资助符合公司和凯丰纸业经营发展的需要，且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对控股子公司凯丰纸业提供财务资助事项。

特此公告。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2 年 9 月 28 日